

证券代码：400102

证券简称：康得3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3-039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康得新复合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21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亲自参与表决的董事5人（含独立董事3人参与表决），会议由邬兴均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因公司已被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重整，并指定了管理人，公司已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管理人，后续管理人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等法律规定依法处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3 年 8 月 24 日

